

由于以往部分银行规定只将信用卡取现金额的10%计入最低还款额，因此，信用卡取现业务一度成为许多持卡人解决燃眉之急的好办法，而如今多家银行相继取消透支取现的最低还款“福利”。中信银行和兴业银行两家银行近日相继宣布将在8月底将信用卡预借现金全额计入当期账单的最低还款额，而此前工商银行、农业银行等多家银行也已调整预借现金规则。在分析人士看来，随着信用业务的快速发展，信用卡逾期风险也在不断上升，收紧预借现金的还款规则，有利于信用卡业务的风险防控。

预借现金不再享受最低还款额待遇

信用卡取现还款规则有变。兴业银行日前发布公告称，2019年8月29日起，该行信用卡预借现金金额将全额计入当期账单的最低还款额，即预借现金不再享受最低还款额待遇。中信银行近日也宣布，根据监管要求，自2019年8月25日起，对新办理信用卡现金提取（取现）及随借金的透支金额将全额计入当期账单的最低还款额。

预借现金是信用卡的基本功能之一，是将信用卡的授信额度转化到存款账户，便于持卡人支取、转账等。信用卡预借现金业务包括现金提取、现金转账和现金充值。目前，银行通过ATM等自助机具办理现金提取业务执行每卡每日累计1万元标准，通过柜面办理则由发卡机构与持卡人通过协议约定。

事实上，调整信用卡预借现金规则的并非上述两家银行。工商银行、农业银行、建设银行、华夏银行等多家银行此前就发布公告，调整信用卡最低还款额规则，将信用卡透支转账、透支取现额全额计入最低还款额。这意味着，信用卡取现金额不能再按照最低还款额还款，需要在规定的还款日之前一次性还清，否则算做逾期，会影响个人征信记录。

多家银行公告显示，调整的原因是原银监会发布的《中国银监会办公厅关于加强信用卡预借现金业务风险管理的通知》。根据规定，“信用卡预借现金业务原则上不享受免息还款期或最低还款额待遇。持卡人确实有需要对预借现金业务申请分期付款的，银行业金融机构应在重新评估持卡人信用状况和还款能力的基础上，签订业务合同，并在信用卡总授信额度中相应扣减该笔预借现金业务总金额”。

分析人士指出，全额计入当期账单的最低还款额，体现了银行对待此类信贷发放的趋紧。预借现金难以监测资金用途和流向，相较拥有场景的消费信贷具有更大风险。

逾期风险危机暴露

经过近年来的跑马圈地，我国信用卡业务获得跨越式发展。央行日前发布的《2019年第一季度支付体系运行总体情况》显示，截至2019年一季度末，信用卡和借贷合一卡在用发卡数量共计6.9亿张。而2008年四季度末的信用卡发卡量为1.42亿张。对比来看，历经十年发展，信用卡发卡量增长了约4倍。

值得注意的是，在发卡量持续上升的同时，信用卡违约风险也在不断上升。数据显示，2019年一季度末银行卡应偿信贷余额为6.98万亿元，对比2008年四季度末的1582.12亿元增长了43倍；2019年一季度末的信用卡逾期半年未偿信贷总额797.43亿元，较2008年末增长了逾22倍，远远超于发卡量4倍的增长速度。

不仅信用卡逾期风险暴露，多家银行的信用卡不良率也出现攀升的现象。例如，截至2018年末，中信银行、浦发银行、浙商银行、民生银行、平安银行的信用卡不良率分别为1.85%、1.81%、1.06%、2.15%、1.32%，分别较上年末上升了0.61个、0.49个、0.2个、0.08个和0.14个百分点。

对于发卡量和逾期末偿信贷增长速度的失衡，信用卡市场资深研究人士董峥表示，根据央行数据，信用卡人均数量为0.49张，但是由于信用卡的特性决定，并不能以中国全部人口总数作为基数来统计，因此信用卡的目标数量大致为4亿-5亿左右，以此来计算的话，实际上早已达到人均多卡的局面，也就是信用卡存在着“多头授信”带来的巨大风险。他指出，信用卡的多头授信造成持卡人的信用膨胀现象，从根本上增加了发卡行的信用风险。

分析人士指出，在信用卡消费的背后，还包含着越来越多中低收入人群的“超前消费”带来的一系列问题。董峥进一步指出，现阶段国内很多持卡人使用信用卡套现，或大量申请网贷，用于过度消费，或用于投资，最终由于自己无法承担过度消费引发的欠款，或投资失败等诸多原因，陷入“以债养债”的恶性循环中，严重者就导致资金链断裂而无法偿还信用卡的欠款。

严控过度授信

在当前宏观经济压力加大、共债风险爆发等背景下，防范信用卡债务风险刻不容缓。

董峥分析称，从2016年开始，信用卡的半年逾期末偿还总额开始加速增长，2016-2018年分别增长了150亿元、130亿元和120亿元，目前已经接近800亿元，未来这一数据还会继续上升，不过增长幅度会有所减缓。因此，银行信用卡业务的风险理念也要有所提升，不要再以“提额”作为挽留用户的手段，对于违规用卡严格监控并予以降额、停卡等措施，同时还应提升信用卡运营理念，从过去产品、营销、风险等业务流程的割裂模式向“产品-营销-风险”一体化模式转变，将场景营销、金

融科技、风险管理一并纳入到信用卡业务链条。

新网银行特邀顾问、国家金融与发展实验室特聘研究员董希淼也表示，对商业银行来说，在信用卡业务跑马圈地的时候，一定要做好风险防控工作。特别是要合理核定信用卡额度，尽量减少多头授信，严控过度授信，从源头上减少年轻客户过度透支的可能性。比如，银行应严格落实“刚性扣减”要求，在给信用卡持卡人授信额度时，必须扣除在其他银行已获得的额度。

对于持卡人，董希淼建议道，一定要理性使用信用卡，做“卡神”而不是“卡奴”。平时应量入为出，合理消费，包括信用卡在内的各种还款支出不宜超过月收入的1/3；切勿通过办理多张信用卡来拆东墙补西墙，以防债务雪球越滚越大。对信用卡透支额，一定要及时偿还，避免对信用记录造成负面影响。